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股票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：（2018）038 号

债券代码：128020

债券简称：水晶转债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。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3 日上午 9：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林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、促使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的前提下，决定使用 10,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（2018）040 号）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4日